

收文	111年11月24日
正本	
1110012099	號
請儘速簽辦完成並歸檔	

保存年限:

## 社團法人屏東縣原住民文教協會 函

地址：屏東縣霧台鄉霧台村魯凱街200號  
聯絡人：顏雪怡 社工員  
電話：08-7610088 傳真：08-7610123  
E-mail：a0900031553@gmail.com

受文者：大同高級中學  
900屏東市和平路429號

發文日期：111年11月21日  
發文字號：屏原文教字第111000016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主旨：本會辦理『111學年度屏東縣原住民優秀學生人才培育計畫--（捐贈單位：緣起文教協會）』（如附件）即日起開始申請至111/12/09截止，請貴單位推薦符合條件之人選，請查照。

說明：一、依據本會111年度『送愛心到屏東縣原鄉部落原住民清寒優秀學生獎助學金』辦理。

二、隨表附件

(1) 近3個月戶籍謄本【正本】一份 (2) 110學年度【上、下學期】成績單  
(3) 近三年(108-111)優良表現證明文件【請針對所申請之類別提供文件】

三、請將資料郵寄或親送至「902屏東縣霧台鄉霧台村魯凱街200號屏東縣原住民文教協會收」，資料袋封面請填寫「111學年度屏東縣原住民優秀學生人才培育獎學金申請資料」，逾期者恕不受理。

四、收件期限：111年12月09日

五、頒獎地點、時間另函通知。

六、本業務負責人：顏社工員 電話：08-7610088 傳真：08-7610123

附件：一、『屏東縣原住民優秀學生人才培育』實施計畫乙份  
二、申請表格  
三、審核評分標準

正本：屏東縣原住民文教協會課輔聯盟、屏東縣原鄉各學校（國民中小學、高中職）、屏東縣原鄉鄉公所

副本：屏東縣政府教育處、屏東縣政府原民處、本會

理事長 陳來福

## 社團法人屏東縣原住民文教協會辦理 『屏東縣原住民優秀學生人才培育』實施計畫

壹、依據：協會年度計畫

貳、目的：

- 一、在各方面具有潛力，值得栽培之原住民優秀學生給予協助。
- 二、原住民學生能為國、為族人爭光，提高自信心。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屏東縣政府

肆、承辦單位：社團法人屏東縣原住民文教協會

伍、提供獎學金單位：緣起文教協會

陸、活動內容及方式：

一、推薦及申請：

- 1、請屏東縣各原住民國中、國小、高中職推薦，申請表如附件（另外要附戶籍謄本、前一學年成績單及表現優異證明文件），每校至多推薦2人（儘量不同類別）。
- 2、申請日期為每年10月初至12月初（申請資料請郵寄或親送至本會），為爭取時效，申請表請先傳真至本會08-7610123，正本及附件後寄。

二、人才培育類別：

- 1、傳統文化藝術類—原住民傳統文化藝術有特殊專長值得培育。
- 2、學業成就類—在校學業表現優異或參加校內外各種考試有傑出表現。
- 3、音樂舞蹈類—各種樂器演奏、歌唱、作詞作曲、舞蹈表演等音樂資賦優異人才。
- 4、運動類—各種運動有優良成績，值得長期栽培。
- 5、資訊科技類—參加各種科學展覽、資訊競賽、網頁製作有傑出表現。
- 6、其他類—上述類別未包括之專長。

### 三、資格：

- 1、本縣原住民國小、國中及高中職校之學生。
- 2、限原住民身份（有族籍證明）

### 四、錄取人數：視捐贈單位提供之名額而定

### 五、獎勵：

- 1、決選錄取學生將可接受「緣起文教協會」獎學金補助，每年持續表現優良者，長期提供獎學金。
- 2、國小生每人可得新台幣 8,000 元整、國中生每人可得新台幣 10,000 元整，高中職每人可得新台幣 12,000 元整。

### 六、其它：

- 1、請準時申請，逾期不候（以郵戳為憑）。
- 2、頒獎時間日期、地點將另行通知。
- 3、本會將長期追蹤錄取學生之表現，每一學期訪談受獎學生指導老師或教練，瞭解受獎學生在校表現及學習狀況，持續表現優良者，將長期提供獎學金。如果表現不佳則取消獎學金，由候補人員遞補。

※表現不佳定義：學業成就類學生表現視受獎學生每學年在校成績而定，成績退步顯著者，經本會社工員訪談無特殊原因者，將取消受獎資格。其餘人才培育類別受獎資格，將視受獎學生每學年在本身專才領域內，參與各項競賽實證及成績而定。

柒、本辦法經本會理監事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亦同。

## 『屏東縣原住民教育希望工程—優秀人才培育計畫』申請表

年度：111年 學校類別：國小國中高中職收件日期： 才華類別：傳統文化藝術學業音樂舞蹈運動資訊科技其他（ ）

被 推 薦 者	學生姓名	族名 ( ) 漢名 ( )	族別	父親：( )族 母親：( )族	申請學生半身照片一張
	身份證字號		生日	年 月 日	
	就讀學校 班級		導師 姓名		
	家長姓名		電話	家長 學生	
	住址				
1. 是否有申請其他獎學金或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					
2. 是否願意擔任屏東縣原住民文教協會志工服務族人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願意 學生簽名：_____					
學生 自 傳	(請學生填寫，150~300字)				
優 良 事 實	(請推薦人條列式填寫，空間不足可另紙繕寫，證明優秀資料放在附件)				
附 件	請勾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謄本全戶影本一份 2. <input type="checkbox"/> 上學年成績單 3.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證明文件(共 _____ 件)				
推 薦 者	推薦單位 ( ) 推薦人 ( )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首長簽章		承辦人	電話：公 _____ 手機 _____ 簽章： _____	
審 核 單 位	理 事 長		評 審 委 員		承 辦 人

※ 申請表請寄至「屏東縣霧台鄉霧台村魯凱街200號 社團法人屏東縣原住民文教協會收」 聯絡電話：08-7610088 傳真機：08-7610123

## 緣起文教協會對原住民協會優秀學生獎助學金核發審核標準

由緣起文協第六屆沈岳正理事協助制訂

## 一、前言：

期望達到往後原住民優秀學生獎助學金審核與核發方式有統一明確標準，特擬訂此標準。

## 二、各級別最高獎助學金標準：

級別	最高獎助學金
國小	新台幣 8,000 元
國中	新台幣 10,000 元
高中	新台幣 12,000 元

## 三、評分標準：

## (1) 學業成績：

最近一次學業成績	得積分
90 分~100 分	1.0
80 分~90 分	0.5

## (2) 特殊身分：

特殊身分	得積分
低收入戶	4.0
清寒證明	4.0
殘障手冊	4.0

## (3) 優秀表現：

## 個人組

	第一名	第二名 特優或優選 模範青年或兒童	第三名 甲等	第四~八名 入選或佳作
國際性	10.0	10.0	10.0	8.0
全國性	6.0	4.0	2.0	1.0
區域性	3.0	2.0	1.0	0.5
全校性	2.0	1.0	0.5	0.5
班級性	1.0	0.5	0	0

## 團體組：

	第一名	第二名 特優或優選	第三名 甲等	第四~八名 入選或佳作
國際性	5.0	5.0	5.0	3.0
全國性	3.0	2.0	1.0	0.5
區域性	1.5	1.0	0.5	0.5
全校性	1.0	0.5	0	0
班級性	0.5	0	0	0

表現僅以三年內成績列入積分，如今年 111 年僅列 110 年、109、108 年之成績。